**招 标 公 告**

项目概况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1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BIECC-25CG90320

2.项目名称：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

3.预算金额：人民币3133.49万元；

4.最高限价（如有）：

第一包分包控制金额人民币962.31万元。

第二包分包控制金额人民币947.30万元。

第三包分包控制金额人民币929.42万元。

第四包分包控制金额人民币218.03万元。

第五包分包控制金额人民币76.43万元。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需求 |
| 1 |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第一包西部片区执法监测设备和市政综合维护） | 服务内容：维护设备所属范围：负责西城、海淀、石景山、房山、门头沟支队等区域。所维护设备数量：维护上述区域1346套执法监测设备及相关市政。 |
| 2 |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第二包南部片区执法监测设备和市政综合维护） | 服务内容：维护设备所属范围：负责东城、丰台、通州、开发区、大兴、大兴机场支队、清河分局交通支队等区域。所维护设备数量：维护上述区域1325套执法监测设备及相关市政。 |
| 3 |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第三包东北部片区执法监测设备和市政综合维护） | 服务内容：维护设备所属范围：负责朝阳、昌平、顺义、怀柔、平谷、密云、延庆、首都机场支队等区域。所维护设备数量：维护上述区域1300套执法监测设备及相关市政。 |
| 4 |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 （第四包上端平台维护） | 服务内容：1、监测系统上端维护内容（包含且不限于以下内容）1.1机房硬件设备维护。1.2上端巡检。1.3录像调取。1.4 设备备案。1.5负责针对考核重点点位设备开展应用端巡检，及时发现无数据或数据延时卡口并通报监理和负责民警，每2小时中心区预警巡检报表、每2小时减量控大巡检报表、监理需求报表、执法数据每日报表等。1.6视频对接工作。1.7系统网络维护。1.8数据统计查询。1.9对接调试。1.10太阳能设备上端配置。1.11按照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对中心软硬件资源提出分析与优化建议。 |
| 5 | 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 （第五包监理） | 服务内容：对2025年执法监测系统维护项目（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进行监理，对维护工作进行检查，对运维效果进行评价，保证维护工作顺利开展。 |

6.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第一、二、三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第四、五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第一、二、三、四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五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第一包：（1）本包投标人应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的其中1家单位具备此资质。

（2）本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成员单位的数量不得超过2家。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组建联合体投标，但不得分别组建联合体或单独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二包：（1）本包投标人应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的其中1家单位具备此资质。

（2）本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成员单位的数量不得超过2家（即：仅限于设备维护单位和开展市政相关工作的单位联合）。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组建联合体投标，但不得分别组建联合体或单独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包：（1）本包投标人应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的其中1家单位具备此资质。

（2）本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成员单位的数量不得超过2家（即：仅限于设备维护单位和开展市政相关工作的单位联合）。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组建联合体投标，但不得分别组建联合体或单独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0日至2025年06月27日，（招标文件上传完成开始时间起至截止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具体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成功后，须将供应商信息（包括：供应商名称、法人姓名、法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发送邮件至15652809215@163.com，邮件标题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7月11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275号5层507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相关操作如下：

（1）办理CA认证证书，详见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主注册绑定。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下载时间：同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5）未按上述获取方式和期限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证书驱动下载：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010-58515511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86483801

（7）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投标要求，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联系技术人员。

（8）本项目招标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线上包括：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线下包括：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参与开标。**

**（9）招标文件获取成功后，须将供应商信息（包括：供应商名称、法人姓名、法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发送邮件至15652809215@163.com，邮件标题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

3.投标文件请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递交文件恕不接受。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1号

联系方式：谢老师，010-683983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275号

联系方式：关雪，010-657805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雪

电话：010-65780567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0日**